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40241臺中市南區高工路191號
承辦人：陳鈞林
電話：
電子信箱：cavtccavtc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本校電機與電子群科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工群字第11000131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0126電機與電子群課程國中教師研習計畫

主旨：檢送111年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電機與電子群科中心
「電機與電子群專業實習課程國中教師研習營」實施計畫，
請貴校國中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電機與電子群科中心學校110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日期：111年1月26日(星期三)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請至臺中市立臺中高工冷凍空調科報到，依時段至電機與電子群各科研習。(地址：臺中市南區高工路191號。平面圖：可至臺中高工網站首頁，點選上方「學校平面圖」檢視。)
- 四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線上報名，請即日起至111年1月24日前報名，額滿為止。(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代碼：3317218)
- 五、活動網址：<http://140.122.250.76/nss/s/eegc/index> (電機與電子群科中心網站：可至臺中高工首頁，點選左側行政單位選單進入。)
- 六、請惠予參加研習人員公(差)假，往返研習地點之差旅費由各單位自行負擔。
- 七、聯絡人：04-22613158轉6601 洽陳雅棻小姐或陳鈞林先生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國民中學、新北市各國民中學、基隆市各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各國民中學、新竹市各國民中學、新竹縣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各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國民中學、彰化縣各國民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學、雲林縣各國民中學、嘉義市各國民

中學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各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各國民中學、屏東縣各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各國民中學、花蓮縣各國民中學、臺東縣各國民中學、澎湖縣各國民中學、金門縣各國民中學、連江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與工程學院機電工程學系(課程推動工作圈)、本校電機與電子群科中心